

2021 年度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项目评价 结果报告

我院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项目评价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实施情况

通过开展信息化运维工作，完善信息化运维服务，保障审判管理水平和审判执行工作效率，使工作正常开展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情况

本项目 2021 年财政批复金额为 126.01 万元，实际支出 126.01 万元，预算完成率 100%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论综述

我院坚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”的精神，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，对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项目进行自评，自评得分 100 分，其中项目绩效得分 90 分，项目管理得分 10 分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分析

该项目共设置 4 个项目指标，其中包括 1 个满意度指标，3 个产出指标。根据我院实际完成情况，4 个指标均能顺利完成。

1. 维护及时时间。本年度我院信息化维护响应时间在 1

天以内。

2. 运维系统稳定性。我院本年度信息化运维系统运行稳定。

3. 法庭网络专线数。我院法庭网络专线数有 5 条。

4. 员工满意度。本年度我院员工对信息化运维服务比较满意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1 年度我院在广州市财政局组织指导下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从评价结果来看，项目预算编制、执行进度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。同时我院也通过绩效评价认识到当前工作还存在的问题：一是绩效目标结构设计不够完善，二是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一是提升资金使用效益，在预算编制过程中，加强各部门沟通、协调，提升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、科学性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定期反馈资金使用情况，并针对存在问题及时采取督促和纠偏措施，优化支出结构。

二是完善预算执行跟踪、督促机制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